

##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核查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发行认购对象中的资管计划产品或有限合伙企业的最终持有人，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向中国证监会递交《关于中止审查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东江环保[2015]22 号），并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 151987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的中止审查申请。目前该项目仍处于中止状态。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17 日